国网南充供电公司2023年百日安全攻坚行动暨春季安全大检查重点任务清单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举措 | 责任部门（单位） |
| --- | --- | --- | --- |
| 一、加强春季工作组织部署 |
|  | 组织一次专题会议部署 | 各单位要召开党委会、安委会或专题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最”意识，专题部署春季安全生产工作，启动百日安全攻坚行动。 | 安监部、办公室、各单位 |
|  | 公司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带头抓思想、促落实，广泛开展学习、反思、研讨，进一步发挥党委领导、党组织战斗堡垒、党员先锋模范“三个作用”。 | 党建部、各单位 |
|  | 组织一次专题分析讨论 | 开展一次专题分析讨论，“理一遍”春检期间方式调整、设备检修、电网建设等计划安排，“查一遍”电网、设备、人身等安全风险，进一步完善“四项措施”，“排一遍”到岗到位、监督检查等管控力量，严格做到“四个管住”。 | 安监部、运检部、营销部、建设部、调控中心、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组织一次专题安全日活动 | 开展安全大讲堂，各级领导带头讲一次安全课。 | 安监部，各单位 |
|  | 各单位、专业部门、工区、班组组织一次主题“安全日”活动，学习国网系统春检期间典型事故（件）案例和2022年典型违章案例，围绕“五问、三问”，深入剖析在安全意识、责任落实、技能水平、制度执行等方面存在的不足，举一反三查找分析本专业、本岗位管理薄弱环节、现场安全风险点，制定并落实针对性举措。 | 各部门、各单位 |
|  | 各级领导班子成员至少要参加一次基层“安全日”活动。 | 安监部、各单位 |
|  | 做好《安规》等安全知识春季普考 | 各部门、各单位春检前开展一次全覆盖领导干部、专业管理人员、“三种人”和一线人员的安规普考。 | 各部门、各单位 |
|  | 3月底前完成各专业“三种人”考核认证和发布 | 安监部、运检部、营销部、数字化部、建设部、调控中心、产业办，各单位 |
|  | 各班组、供电所在行动期间，结合安全生产实际，每月组织开展培训考试。 | 各单位 |
|  | 严格安全准入管理 | 落实省公司《2023年外包队伍和人员安全准入工作方案》要求，3月31日前完成集中准入。 | 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安监部、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各单位组织开展作业人员安全准入考试，合格人员全部实施线上实名制管理，各级安全督查中心、安全督查队常态开展人员准入核查，严禁准入考试不合格人员进入现场作业。 | 安监部，各单位 |
|  | 强化准入结果应用，动态加强外包安全监督，严格“负面清单”管理，督促外包单位主动提升现场安全管理水平。 | 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安监部、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开展春季安全大检查 | 统筹安全管理强化年行动、百日攻坚行动等重点工作，结合春季安全工作特点，分层分级组织开展春季安全大检查，各级业务部门要深入基层一线，结合到岗到位和“四不两直”检查，做好专业督促指导。 | 安监部、各部门，各单位 |
|  | 各级领导要结合日常检查、专项督查等方式，适时督导各单位春季安全大检查工作。 | 各单位 |
|  | 各单位积极开展“党建+安全生产”、安全示范班组建设等活动，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大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 党建部、安监部，各单位 |
| （二）加强电网安全风险管控 |
|  | 强化电网风险分析预警 | 开展电网固有风险分析，编制发布电网年度风险预警，制定针对性管控措施。。 | 调控中心 |
|  | 结合春季工作安排，开展汉巴南高铁及南充二绕迁改等检修方式下安全稳定计算校核，动态更新电网风险情况，及时发布风险预警信息，积极落实管控措施。 | 调控中心 |
|  | 修编《2023年南充电网事故处置预案汇编》，重点复核控制断面、网架变化情况，按照“一站一案”要求完善营东等新增变电站的预案编制。 | 调控中心 |
|  | 针对汉塘-果州220kV双回线路建设等检修工作，严格按照“先降后控”原则，落实“一预警一预案”要求，协同配（县）调编制停电预案，合理安排电网运行方式，优化事故处理流程。 | 调控中心、各县公司 |
|  | 强化问题隐患排查治理 | 落实省公司《重点场所消防管理合规性专项排查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开展消防第三方检测，对变电站充油设备、变电站消防等重点隐患开展“地毯式”排查治理。 | 运检部、综合服务中心、安监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开展110千伏及以上断路器防拒动隐患排查治理，加强超期未检及动作超5000次无功断路器维护管理。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开展220千伏断路器三相不一致回路优化情况“回头看”，排查治理变电站开关柜PT铁磁谐振隐患，着力治理完善老旧通流回路设备，完成220千伏油浸式电流互感器观察窗隐患排查和220千伏主变抗短路能力不足整治。 | 运检部，变电中心 |
|  | 修订安全隐患排查清单，推动隐患标准化排查、项目化治理、分层分级管理。 | 安监部、运检部、调控中心、建设部、营销部、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对照公司隐患排查标准，6月前全面排查电网薄弱环节、设备缺陷、线路“三跨”、电缆通道、站用电源、防误闭锁、输配电线路火灾、树线矛盾、线路防雷、接地电阻、线下钓鱼以及线下违章建房等各类隐患，及时更新完善安全隐患数据库，逐条逐项制定整改计划，并就整改治理情况开展常态督查与定期通报，强化闭环管控。 | 安监部、运检部、调控中心、建设部、营销部、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落实输变配电设备反事故措施 | 落实省公司“两制”工作要求，用好设备主人制和全科医生制，厘清岗位职责界面，开展输配电线路、变电设备主人确认工作，实现电网设备“定人、定线、定责”。 | 运检部、变电中心、输电中心、顺庆中心、各县公司 |
|  | 持续完善并执行变电站、输电线路标准化巡视作业指导书，开展例行、全面、熄灯和特殊巡视。 | 运检部、变电中心、输电中心、顺庆中心、各县公司 |
|  | 严格落实变电站端子箱、机构箱等设备设施防雨防潮和防小动物措施。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开展继电保护、安全自动装置定值核对、压板检查，落实防保护误动拒动措施。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开展变电站GIS和开关柜设备新一轮局放带电检测、重过载主变油色谱检测，推进避雷器阻性电流测试、接地装置导通检查等变电站防过电压工作。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加快推进110千伏黄家坝等站27台主变增容补强，落实老旧110-220千伏总路、母联（分段）油浸式电流互感器、敞开式避雷器差异化运维管理。 | 运检部，变电中心 |
|  | 结合南充地域特点做好输电线路防雷、防外破、防异物、防鸟害和电缆防火防爆工作。 | 运检部，输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深化“配网三年提档升级行动”，聚焦迂回供电、卡脖子等网架薄弱环节，有序解决线路（台区）重过载、低电压、高跳、安全隐患等典型问题。 | 运检部、各县公司 |
|  | 严格防误操作管理 | 加强倒闸操作管理，严格执行“八要八步”基本要求，落实现场监护复诵制度，严禁无命令、越权限操作。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强化高风险开关柜操作风险辨识，加强隔离开关操作后位置检查。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开展防误装置专项培训，重点掌握五防电脑、锁具等防误设备及其附件操作和维护方法。 | 运检部，变电中心 |
|  | 制定完善防误操作管理措施要求，加强变电站防误装置运行维护，全面检查五防系统、防误钥匙、防误锁，确保防误装置安装率、投运率、完好率三个100%。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严格解锁钥匙管理，规范执行报告、审批等解锁流程，严禁擅自使用解锁工具，严防恶性误操作事故。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三）加强现场作业安全管控 |
|  | 做实作业前准备工作 | 加强特种作业人员及特种设备操作人员持证上岗核查，强化外来人员进场工作前相应安全教育并考试合格情况督查。 | 安监部、组织部、各单位 |
|  | 落实现场勘察、风险评估、承载力分析、“三措一案”编制、“两票”填写、班前会等作业准备。 | 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各单位 |
|  | 加强作业前的违章学习和违章预判，对省、市公司每日的违章通报要在作业前进行学习，严防重复违章。 | 各单位 |
|  | 强化作业计划管理 | 坚持“风险不可控不实施、承载力不足不实施”原则，周密部署安排春检工作，分层分级协调平衡检修、基建、技改、农配网等各类作业计划，严禁超能力安排计划、冒险作业。 | 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各单位 |
|  | 坚持计划刚性执行，严禁随意增减和调整，确保“月计划、周安排、日管控”有效落地。 | 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 |
|  | 落实“无计划、不作业”和“全覆盖、无死角”要求，将各专业全口径作业计划实施线上管理，坚决杜绝临时动议和计划外工作，严肃查纠无计划作业问题。 | 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强化作业组织实施 | 正确使用工作票、操作票，严格执行工作许可、监护、间断、终结等制度。 | 各单位 |
|  | 开工前进行现场安全技术交底及风险辨识预控，落实“不预判、不开工，不学习、不作业”要求，并签字确认。 | 各单位 |
|  | 正确着装，规范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做好个人防护, 严格执行停电、验电、挂接地线等保命措施。 | 各单位 |
|  | 严格执行标准作业程序，加强倒闸操作、安措布置、许可开工、安全交底、现场作业、作业监护、到岗到位、验收终结、班后会等作业实施环节安全管控。 | 各单位 |
|  | 严格落实风险分级到岗到位标准，公司做到三级及以上风险作业，各县级公司做到所有作业现场督查全覆盖。 | 安监部、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加强工器具及作业环境管理 | 现场施工机械、特种设备、安全工器具、个人劳动保护用品配置齐全，检测合格。 | 运检部、营销部、建设部、产业办、安监部，各单位 |
|  | 各类工、机（器）具检验、保存、管理符合要求。现场作业人员正确使用各类工、机（器）具。 | 安监部、运检部、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现场安全设施、标识规范齐全，施工现场照明充足、通风良好，消防器材设施合格齐备，春季野外作业防动物叮咬、防火、防地质灾害等措施到位。 | 安监部、运检部、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加强春季检修安全管理 | 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两化”，严格落实生产“五级五控”要求，严把春检方案制定、到岗到位、倒闸操作、标准化作业、风险管控和质量验收“六关”，紧盯重大检修、多作业面、高风险工序，落实好防触电、防感应电、防高坠等安全措施。 | 运检部、各单位 |
|  | 做好110千伏黄家坝等变电站主变增容更换、220千伏保宁站集中检修、110千伏七里、营山等站隔离开关大修等重点检修现场安全组织管控。 | 运检部、各单位 |
|  | 严管在运变电站内作业区域与运行区域围栏硬隔离装置，严格吊车定置、定人管理，严防误入带电间隔、误碰运行设备。 | 运检部、各单位 |
|  | 加强“小、临、散、抢”作业风险管控，严禁约时停送电，严防有源配电网“反送电”。 | 运检部、各单位 |
|  | 强化建设施工安全管理 | 开展输变电工程“抓责任、精管理、固基础”安全主题活动，制定建设专业安全通病防治措施清单。 | 建设部、产业办 |
|  | 开展施工单位安全承载力分析，持续深化驻队监理和安全总监理工程师制度，深化作业单元管控长效机制，推进现场项目部标准化建设。 | 建设部、各单位 |
|  | 严格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刚性执行“三算四验五禁止”安全强制措施，加强组塔架线、跨越施工、有限空间等高风险作业安全管控。 | 建设部、各单位 |
|  | 严格落实配网工程“三十条安全措施”和“十八项禁令”。 | 运检部、各单位 |
|  | 加强外包安全管理 | 结合公司《产业安全管理指导意见》，制定《产业单位安全管理实施细则》，推进主产“同质化”管理。 | 产业办 |
|  | 强化建管、监理、产业各方责任，建立三方安全履责监管考核机制，对不履职尽责的刚性执行停工整顿、约谈惩戒等措施。 | 建设部、运检部、安监部、产业办 |
|  | 将安全管理、违章及不安全事件惩处等细化纳入招标条件和合同条款，作为承揽公司工程的“硬约束”。 | 产业办、安监部 |
|  | 将违章记分、安全记录、随意变更人员等纳入评价，及时曝光外包队伍不安全行为和不履责问题，坚决执行“黄牌警告处罚”“红牌停工整顿”“黑名单禁入”等分级分层的综合管控措施，杜绝以包代管和失管失控。每月统计、通报外包队伍违章情况，刚性执行“红黄牌”“黑名单”“24分强制换人”“经济处罚”。 | 产业办、安监部 |
|  | 将项目违法发包、违法分包、违规转包、违规挂靠等问题作为专业管理和安全督查的必备内容，对发现的问题实施挂牌督办和销号管理，对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任单位和人员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确保进入作业现场的每一支队伍、每一名人员满足安全生产要求。 | 运检部、营销部、建设部、产业办、安监部、综合服务中心，各单位 |
|  | 强化水电安全管理 | 加快推进停运小水电站处置，根据省公司批复的水电“一站一策”处置方案，6月30日前完成阆中公司、营山公司停运的10座水电站处置。 | 运检部 |
|  | 关停水电站在过渡期按照在运水电站运行管理，3月底前开展消防、防汛、房屋、水工及机电设备等的隐患专项排查，5月底前结合水电站春季检修，完成所有隐患整改工作。 | 运检部，各县公司 |
|  | 持续开展小水电缺陷隐患治理“回头看”，推进特种设备安全注册登记和定期检查，提升小水电站安全管理水平。 | 运检部 |
|  | 加强二次作业管控 | 深刻汲取近年来安控系统、智能保护等二次系统误动事件教训，深入开展调度自动化、安控装置、站用直流、通信电源等二次设备风险隐患排查。 | 运检部、调控中心、各单位 |
|  | 开展一次站内二次电缆专项隐患排查整治，全面检查二次电缆穿管、封堵情况，对电缆混沟、防火隔离等情况，建立隐患台账清册，及时整治销号。 | 运检部、变电中心，各县公司 |
|  | 针对220kV大方站2号主变保护装置升级改造等二次大修技改项目，科学合理制定年度计划，加强项目建设进度管理，统筹协调施工力量，全面完成二次大修技改项目。 | 调控中心 |
|  | 加强系统设计、调试、软件修改等方案审核和风险管控，确保二次系统运行安全。 | 调控中心 |
|  | 严格二次系统运维人员资质审查，强化厂家运维人员行为管控，杜绝继电保护“三误”。 | 调控中心、运检部，变电中心 |
|  | 强化网络信息安全管理 | 严格执行国网公司《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办法》，落实机房与环境、账号与口令、端口与漏洞、保密及防病毒安全等管理工作要求，规范自建系统管理。 | 数字化部、调控中心，各单位 |
|  | 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和安全制度及措施落实情况自查，开展信息专业人员技能培训和重大活动、网络攻防演练期间保障工作。 | 数字化部，各单位 |
|  | 强化信息通信作业检修管理，统筹安排检修工作，规范检修申请、审批、开竣工流程，做好业务验证工作。 | 数字化部、调控中心 |
| （四）做好迎峰度夏工作准备 |
|  | 加强供给侧管理 | 针对丰水期嘉陵江流域来水不足的极端情况，加强与省调汇报沟通，积极申请调节亭子口下泄流量；建立电厂实时水情汇报机制，及时掌握各电厂上网情况，动态优化梯级电厂出力，实现有限水资源下并网电厂最大出力。 | 调控中心 |
|  | 精益小水电管理，督促县调做好县域电厂的设备检修安排，保障设备健康运行；督促网内小水电蓄水等准备工作，全力保障顶峰出力。 | 调控中心，各县公司 |
|  | 加强电网侧管理 | 推进电网2-3年滚动分析，滚动调整电网规划，优化输变电项目建设、投产时序，推动汉塘-果州220kV双回线路、110kV高坪林海等重点输变电工程按期投运，提高电网供电能力和稳定水平。 | 调控中心、建设部 |
|  | 开展迎峰度夏电网供电分析，梳理全网断面卡口、设备重过载等问题，协同相关部门制定南充电网运行重点工作清单，建立公司统领、部门协同、地县联动的执行机制，严格过程管控，确保补强措施按期落地。 | 调控中心，各县公司 |
|  | 科学安排运行方式，根据电网重过载情况，动态调整优化运行方式，压降线路超热稳定、主变超短时急救能力下的电网风险。 | 调控中心 |
|  | 强化需求侧负荷管理 | 动态跟踪全川供需形势，利用南充市电力负荷管理中心和能源大数据中心数据资源，精准预测次日用电缺口，优化用电计划，指导次日需求侧响应 | 营销部 |
|  | 加强与气象局沟通联系，深入分析负荷与气温关系，分类分行业开展负荷预测，提升负荷预测精度与电力电量平衡准确性。 | 营销部 |
|  | 开展民生供电线路排查，及时修编《2023年事故限电序位表》并报政府审批，配合政府完善各级负荷管理方案，促请政府主导开展负荷管理实战演练，推动需求侧响应政策有序实施，畅通负荷管理工作流程，强化负荷管理实时监测。 | 调控中心、营销部 |
|  | 做好重要用户安全供电 | 做好高危及重要用户分类分级和认定工作，组织开展高危重要客户电源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建立完善高危及重要用户档案。 | 营销部，各县公司 |
|  | 会同地方政府定期开展用电安全隐患检查，严格落实“检查、报告、服务、督办”四到位工作要求。 | 营销部，各县公司 |
|  | 做好春灌、春播安全供用电工作，强化私拉乱接及防钓鱼触电安全用电宣传等工作。 | 营销部，各县公司 |
|  | 完善并更新客户侧双电源、多电源、自备应急电源和老旧小区、高层建筑配电设施隐患台账，并督促整改。 | 营销部，各县公司 |
|  | 按照“精精益求精、万万无一失”标准，优化完善全链条保电方案和应急预案，扎实推进迎峰度夏等重大保电工作。 | 营销部、各单位 |
| （五）加强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
|  | 强化领导干部安全督导指导 | 各级领导干部要严格执行《国网南充供电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现场督导指导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四不两直”原则，深入现场、深入班组开展检查督导和调研指导，及时掌握安全生产实情，推动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 | 安监部、各单位 |
|  | 各业务牵头部门要做好领导督查指导计划统筹，及时将检查情况录入风险管控平台，安监部要每周督促，每月第一周早调会通报，督促各级领导班子主动履责并接受监督。 | 各部门、各单位 |
|  | “零容忍”开展反违章 | 修订公司反违章工作实施细则，完善违章通报、说清楚、考核处罚、警示教育等工作机制。 | 安监部 |
|  | 精准解码104条严重违章，逐条分类细化明确主要责任、同等责任、连带责任，将违章精准考核到对应责任人 | 安监部 |
|  | 压实专业反违章主体责任，专业部门牵头上级发现违章整改及处罚约谈工作，提出整改措施和处理意见，形成整改报告，分层分级抓好闭环整改。 | 运检部、调控中心、营销部、建设部、数字化部、产业办、综合服务中心 |
|  | 建反违章常态长效机制，统筹各级督查力量采取“远程+现场”方式，按季开展反违章效能督查，鼓励基层班组加强自查自纠，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 安监部，各单位 |
|  | 拍摄标准化安全督查教学视频，修订标准化安全督查卡，分级分类分专业明确督查重点，提高督查针对性。 | 安监部 |
|  | 实行违章“日督查、周通报、月考核”，重点曝光典型违章和重复违章，对反违章工作重视不足、查纠质效低、查处违章率“倒挂”现象严重的单位开展早会说清楚。 | 安监部，各单位 |
|  | 加强应急值班和规范信息报送 | 严格遵守公司值班值守工作纪律，落实重要时段领导干部在岗值守要求，严格执行应急常态值班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 | 各部门、各单位 |
|  | 遇有紧急重大突发事件，在及时妥善处置的同时，应在10分钟内以电话、短信即时报告，20分钟内报送突发事件速报，在1小时内报告突发事件简报。应急信息数据和内容要由本单位专业部门审核，值班领导审批同意后，上报至公司应急值班室收集汇总。 | 各部门、各单位 |
|  | 对事件报告不及时的纳入月度通报、年度考核，对因瞒报、谎报、迟报、漏报造成重大损失和影响的，要严肃提级处理并追究责任。 | 安监部、各单位 |